

## 第六篇 書法故事

### 一、臨池的由來

張芝爲在漢敦煌酒泉（今甘肅省）人，字伯英，號張有道。他不但通達史經，且是對書法頗有貢獻的書家。東漢時，政府屢徵召他爲官，都被其婉拒，是位人品極爲高尚的人。

張芝勤學苦練，對於練字的紙筆很能活用，就是筷子也在桌上比劃，有時連家中做衣服用的布帛，也拿來書寫，之後，再將它染色才使用。他相當重視書寫的姿勢，經常對著銅鏡來糾正、改進自己書寫的姿勢。

今人把練字說是「臨池」，其實是源於張芝學書的故事。由於勤學書法，他在自家門前鑿一頗大的洗硯池。日子一天天的過了，每當他書寫完畢，他的毛筆和硯台的餘墨洗淨了，卻染黑了他池裡的水。

張芝雖擅長隸書、行書、草書和飛白書，卻以草書成名。被三國韋誕稱爲「草聖」，東晉王羲之父子的草書，受其影響頗深。

### 二、書聖王羲之

王羲之，字逸少，山東琅琊人，遷居會稽山陰，官至右將軍，故又稱王右軍。

王羲之生於兵荒馬亂的年代，出身豪族，名聲良好。四十五歲時，在會稽任官，已展露其才，但其仕途並不順利。東晉穆帝永和十一年，時年四十九，即誓墓辭官。

東晉永和九年時，王羲之便有出世的思想。會稽風景秀麗，羲之常和名士遊山玩水。當年農曆三月初三，他宴集司徒謝安、右司馬孫綽等文人雅士於會稽山陰的蘭亭，舉行修禊之禮（當時江南流行的臨水洗滌，拔除疾患與不祥的禮節）。在天朗氣清的時節，朋友們聚集在崇山峻嶺、叢林茂密的清流兩岸，開懷暢飲、酒酣賦詩，共計三十七首詩

篇，王羲之酒興之餘，揮筆寫下了千古留傳的「蘭亭集序」。

蘭亭集序不僅是文學作品，也是書法的佳品；文中充分反映王羲之當官的心境，書法藝術更是登峰造極之境。他吸收前人豐富的優點，且相同的字變化多樣，如二十個「之」字，七個「不」字，五個「懷」字……等，都呈現不同的特徵，真是嘆為觀止。

### 三、寫經換鵝

王羲之自幼學書，對書法藝術的領悟力特別強烈，他的觀察力敏銳，對大自然萬物有豐富的聯想力。如他見鵝的優美體態而悟得筆法，也因此他愛鵝成癖。

當王羲之任職會稽內史、右軍將軍時，與兒子獻之乘舟同遊名山勝跡。船剛靠岸，便見一群可愛的白鵝，屁股一扭一扭，伸長脖子，嘎嘎地高歌著，一時喜出望外，不知覺跟隨鵝群，並看上兩隻格外美麗的鵝，想買下她們。於是，來到附近寺院，打聽之下，原來為道士所有。王羲之一見道士，便坦白其來意，道士早認這位大名鼎鼎的書法家，心想：自己夢寐以求的墨寶就在眼前了。道士不露聲色地示意著，他的鵝是不賣的，若能求得先生所書「道德經」，將以白鵝相贈。王羲之愛鵝心切，欣然答應，道士亦驚喜地磨起墨來，不到半日，一卷端莊博大的「道德經」，就此完成，王羲之也就抱著喜愛的白鵝，飄然而歸。

由王羲之「書換白鵝」的故事，可見他書法藝術魅力頗為當時人所喜愛。

### 四、退筆成塚的智永

傳說隋朝的書法家智永，是王羲之之七世孫。早年出家當和尚，為了繼承祖法，隱居永欣閣（古人紀念筆祖蒙恬而建的寺院）上，勤學苦練，整整三十年之久。

智臨摹王羲之的字帖，數十年如一日，久而久之，他的硯石磨得凹陷，尤其禿筆堆滿數十個大竹簍子，便在永欣閣院前的空地，掘一深坑，將所有的禿筆埋入土中，堆成墳冢，人稱「退筆冢」，成為後人贊揚智永的美談。

「鐵門限」爲智永另一美譽。智永臨書三十餘年，終究形成自己的獨特風格，而爲我國一著名的書法家，爲求得其墨寶的人，多得踏破寺內的木門檻，以至用鐵皮裹起木門檻，人稱「鐵門限」。可見其苦練的精神，眞令人驚嘆不已。

智永晚年寫了八百本千字文（我國舊時的啓蒙課本），分發到江南各寺院，至今仍爲學習書法的範本。

### 五、臥觀名碑的歐陽詢

歐陽詢字信本，潭州臨湘（今湖南長沙）人。官至太子率更令、弘文館學士。書法以楷書最著名。尤其晚年（貞觀六年）書寫魏徵所撰的碑文「九成宮醴泉銘」，爲最具典型的代表作，是古今讚不絕口的作品。

每個成功的書法家，都有刻苦用心的經歷。歐陽詢頗醉心魏晉六朝人的書法，有一回，在旅遊中，發現路旁有一塊碑，上面刻有西晉書法家索靖的章草書。於是，他停下馬來，細細地研究那古樸的字體，許久才離去，不料，走了數百步，又折回，下馬佇立在碑前，反覆地比劃著，暗自揣摩其中的筆法、結構，後來乾脆舖起毯子，坐臥在碑前，專心地摸索，直至領悟到索靖用筆的精神所在，他才離去，就這麼精研足足過了三天。

歐陽詢如此提高自己的藝術修界，努力開創書法藝術境界的精神，眞令人感佩。

### 六、芭蕉葉上練字的和尚

懷素字藏眞，俗姓錢，湖南長沙人，生於唐玄宗開元時。他的身世正和東晉王羲之相反，王羲之生於兵荒馬亂的年代，出身豪族，懷素則生於開元盛世，出身貧寒，幼年即好佛，年輕時就在「綠天庵」剃度爲僧，誦經之餘，便勤學書法。

由於出身布衣之家，根本買不起紙張。懷素從從古人「芭蕉葉上題詩」而得靈感，就在寺院周圍的幾十畝空地上，種了萬株芭蕉樹，等樹長成，將大片的芭蕉葉摘下，充當練字的紙，日復一日，他就這樣在芭蕉上研寫翰墨，不知覺將芭蕉葉堆滿整間屋子。

芭蕉葉的成長，趕不及懷素的勤學，又捨不得摘下小葉片，只好帶著筆墨來到芭蕉園，在嫩葉下書寫，不管寒風刺骨或夏日炎炎，都阻擋不了懷素的苦學，他自豪、忘我的樂此不疲。

懷素將自己心靈的感動，寄託在筆端。後人只要談到草書的藝術，無不提及懷素。「懷素自敘帖」是他代表典型「狂放」的風格。

## 七、筆法諫政

柳公權，字誠懸，東北華原（今陝西耀縣）人，生於唐代宗大曆十三年，出身書香之家，晚年以太子少師的官位退休，年八十二歲，他的書體，在中國書法史上的地位十分重要，與顏真卿並稱「顏柳」。

柳公權仕途並不順利，唐穆宗即位時，他僅任職夏州司記官，掌管地方文書工作，由於穆宗很賞識其書法造詣，就任命他為右拾遺侍書學士，但仍為一低職位。

唐朝在得到穆宗當政時，由於昏庸無能，社會漸趨不安定，朝政腐敗，朝臣極不滿君王奢侈放縱的生活。穆宗很欣賞柳公權的書法，有一次，他請教柳公權筆法，柳公權答道：「心正則筆正，乃可為法。」穆宗一聽，頓時面容失色，心裡明白柳公權是借論筆法來諷諫他，便裝出不以為意，認為柳公權是開他玩笑，事實上，柳公權對當時的朝政確不滿意，只好趁機繼續解說書法的藝術之道，說明「書如其人」，認為一切藝術作品，都反映作者的精神，雖不能從其一件作品顯示他的人格風貌，但由他大部份的作品，可以見到作者的心靈世界，因此，從書法作品表現了書法家的精神、氣質，若人品不高，則落墨就無法。穆宗聽後，不得不承認柳公權對他的直諫。

柳公權一生雖仕途不順，但不求功名，潛心書藝。「心正筆則正」一時成為佳話。書法與人品相關連，也成為中國書法史上一個品評的標準。

## 八、草顛張旭

張旭，字伯高，吳郡（今江蘇蘇州）人。初任常熟縣尉，掌管一縣的治安，後為金吾長史，率府長史，人稱張長史，因善於草書，也有人稱草聖，據說嗜好飲酒，每遇酩酊大醉，必呼叫狂走，然後在牆上揮毫，有時還以頭髮濡墨書寫，因此更有人稱為張顛。

張旭性格豪放，看似粗線條，其實細膩之致。他對事物觀察入微，見山水崖谷、鳥獸蟲魚、草木的花實，風雨水火、雷霆霹靂等等天地萬物之變，都能應用在書法的變化，曾經外出遊玩，路旁見一書生與擔夫爭道，而悟出草書線條飛騰跳躍之中所形成流暢生動的美感。

在唐代「尚法」的框框裡，張旭的書法富有原創性，是藝術的，而非實用的。他的創意來自對萬物敏銳的觀察力和感受性，其狂放浪漫的書法風格，影響了不少書法家。

## 九、愛石成痴的白居易

白居易，字樂天，晚號香山居士，又稱醉吟先生，原籍下邳（今陝西渭南），與柳公權同為中唐時代的人。因為詩名太大，以致一般只知他是個詩人，而較少人知道他書法的成就。

白居易因愛石，曾把洞庭湖的醜石當為知己。他是古代以詩論竹的第一人。唐朝畫竹名家蕭悅，把他珍貴的作品送給白居易，白居易以一首「畫竹歌」作為感謝的回報。

白居易從小就喜愛詩歌、書法，十六歲便能寫詩，如「賦得古原草送別」便是。他曾帶著自己的詩作，拜訪當時的書法大師顧況，頗得顧況的賞識，從而給予他在詩文創作和書法學習很大的鼓勵。他曾在信上告友人，二十年來，白天寫詩，晚上練字，經常為推敲一字一詞而廢寢忘食。他努力不懈，刻苦鑽研，數十年如一日。

白居易當官時因被貶，而棄官篤信佛教，持素修行，享年七十五歲，所寫的詩作，多得不可勝數，可惜他的書法遺留不多，由歷代書法論著中，可知他的書法主要宗師魏晉前賢，但不受役於前賢，自有其筆趣。

## 十、性僻的米襄陽

米芾，字元章，祖籍太原，後遷居襄陽（今屬湖北），故稱米襄陽。官至禮部員外郎。生於宋仁宗皇祐三年，是宋代四大書法家之一，以行書最佳。

米襄陽自幼生活在宦宦中，但並不以富貴為願。極有才華，能詩文，其性格古怪，癖好很多。有潔癖、善觀古硯、怪石，每當賞玩怪石，可達三日不釋手，甚至和怪石稱兄道弟。經常裝瘋賣傻，嘲弄自己，也嘲弄他人，詼諧成癖。據說臨摹古書的功夫唯妙唯肖，難辨真偽。他收藏古書畫成癖，每每陶醉在自己收藏的書畫中到忘我的地步。古人稱他「米顛」。

有一次，米襄陽在船上和友人蔡攸相遇，兩人觀賞湖光山色，並欣賞名人墨跡，當蔡攸出示東晉王羲之的「王略帖」時，米襄陽喜愛之至，便要求友人賣給他，或以別的字畫交換，蔡攸自己也喜歡而捨不得，並未答應，米襄陽頓時發起顛來，呼喊著：「你若不答應，我立即投河自殺。」蔡攸見狀，知道米襄陽可非說著玩的，急忙阻止他，趕緊把「王略帖」交給米襄陽，搞得蔡攸真無可奈何。

米襄陽看似「顛」，其實他是藝壇的通才，有多方面的成就與貢獻，尤其書法對後世影響甚大。

## 十一、觀蛇悟筆法

文同，字與可，自號笑笑先生，宋朝梓州永泰（今四川鹽亭東）人，擅寫墨竹。

他生平很喜歡竹，自己栽植很多青竹，天天憑窗仔細觀察，品評竹葉和竹枝在每個季節、每個氣候的變化和不同的姿態，日久，對竹的各種變化和姿態非常熟悉，無怪乎有「畫竹大師」的美譽，文同在他的「竹」論中有：「畫竹必先得成竹在胸」之句。後來，人們常把事先有充份的計劃，很有把握去應付或解決的事，稱「胸有成竹」。

唐朝草書大家張旭，見公孫大娘舞劍，悟出草書的筆法，創出狂草的獨特風格。文與可也在觀察兩條蛇互鬥的動態中，領悟了草書的筆法，創出他書法生動，有力的線條。

## 十二、擅長章草的宋克

宋克，字伯溫，長洲（今江蘇吳縣）人。元末明初的書法家。

宋克自幼博覽經史，經常騎馬射箭，體格十分壯碩。年長後，喜歡四處遊歷，可惜始終未逢志同道合的朋友。偶立下志願攻研書法。拜師學習，每在課堂時，總聽老師提及趙孟頫。

宋克聽了很不以為意，便下定決心，要贏過趙孟頫。從此，宋克以鍾繇和王羲之的書法為準則，不間斷地苦練，縱使生病也不罷休，甚至妻子相勸也不聽，他抱病繼續寫著，說道：「千淘萬漉雖辛苦，吹盡狂沙始成金。」數十年有成，宋克終於以章草崛起於明初的書壇，影響後世頗深。

## 十三、大器晚成的書法家

文徵明，原名璧，字徵明，與宋克同為長洲人。人窮志不窮，不愛財、不畏權。明代著名書法家。

唐代以來，科舉取士制度注重書法，考生若書法成績未達標準便不被錄取，文徵明就是其中之一。

文徵明因書法不及格而名落孫山，受很大的打擊，此後，發奮圖強，苦練書法。他以隋朝書法家智永的真草「千字文」為本，每天必練習十遍，作為日修，就這樣日日夜夜，一年又一年，終於苦練有成。

文徵明晚年才創出自己的風格，可說大器晚成，是個苦學成功的大書法家。

## 十四、寧醜勿巧的傅青主

傅山，字青竹，更字青主，初名鼎臣，後改名山，山西太原人，明朝末年的書畫家。

傅山為人孤傲，從不輕易送人畫作，鄙視沒骨氣的文人，即使送上千金，也得不到他一筆字，每遇品德高尚者，往往主動送他作品。對於書畫，他重質不重量，實為真正的藝術家。曾有好友要求他寫李白的「靜夜思」，他直率地表明，自己作畫前必定經一番醞釀，等靈感一來，便動筆。於是答應等中秋佳節，秋高氣爽，明月皎潔，當為之揮筆。

到了中秋夜晚，果然天朗氣清，明月高掛。朋友與沖沖提著一大壺美酒，宴請傅山，並磨好墨、備好紙筆，退出客房，讓傅山獨自靜靜地作畫。

友人對這位古怪的藝術家頗為好奇，悄悄地躲在門外，窺視其作畫的模樣，正當他入神的看傅山提筆揮毫的當兒，傅山忽而放下筆，手舞足蹈，狂奔亂叫起來。朋友一時不知究竟為何；慌忙抱住傅山，讓他往床上坐下。傅山頓時夢醒般，責怪朋友為何破他美夢、敗他畫興，說著扔下筆將自己的畫作揉成一團。

朋友無法領會傅山作畫的忘我境界，而破壞好事，遺憾地抱著那未完成的作品，欲哭無淚。

### 十五、六分半書的鄭板橋

鄭板橋，揚州八怪之一，字克柔，名燮，號板橋道人，江蘇興化縣人。清代著名的書畫家和文學家。有「詩、書、畫」三絕的美譽。

鄭板橋當官十年，為官廉潔，最後放棄朝廷的官位，流寓在揚州，以賣畫為生。他對時勢很有敏銳的感受，從他的詩作和題畫文字中可見諷諭之意。他最著名的是「六分半書」，也就是「板橋體」，這是他以自己的審美觀，將多種書體趣味溶為一體，而獨創一格，從此拓寬創作的領域。鄭板橋又是畫竹高手，有「竹翁」的美稱。

鄭板橋喜刻閒印，是用印最多的書畫家，每方印章都有其深刻的意義或哲理。

「恨不得填滿了普飢債」是鄭板橋感慨其當官時，民不聊生，為了救濟災民，將公糧借給難民救急，免遭死亡，卻得罪上司，因而罷官而去。便刻下這方印章。

「青藤門下走狗鄭燮」，是鄭板橋對明代書畫家徐渭的崇敬之心，有意向徐渭學習的決心，「青藤」為徐渭的別號。

「所南翁後」也是敬仰南宋末年書畫家鄭思肖而刻的印章。鄭思肖別號為「所南」。



## 十六、濃墨宰相

劉墉，字崇如，號石庵，山東諸城人。清代書法家，善學前賢書法，但不受役，自成一格，以楷書爲最。

翁方綱，字正三，號覃溪，直隸大興（今屬北京）人。書法注重古意，謹守法度，與劉墉正好相反。翁方綱的女婿又是劉墉的學生。

有一天，翁方綱的女婿來拜訪岳父，順便借董其昌法帖，翁方綱不巧讀到卷末劉墉的跋語，便請女婿帶話給他的老師，問問他所寫的字，那一筆是古人的。不多久，翁方綱的女婿再帶回劉墉的問話，問問岳父大人，他寫的那一筆是自己的。

由這則故事讓我們了解，學前賢求古意是正確的，歷代的書法大家，那個不臨摹而終生不倦的？只是他們後來都創出自己的風格。由此觀之，並非死板的臨摹，學習者必在臨摹的過程中，多加思索，善用自己的理解和批評，漸漸創出自己的新風貌，如此方稱得上有藝術價值的好作品。

## 十七、練書忘我

吳歷，字漁山，號墨井道人，江蘇常熟人，明末清初的書畫家。性喜遊歷，遍尋名碑，以鑽研碑文的筆法和墨韻。有一天，吳歷應好友的邀約，前往湖州遊玩，當他到達時，正逢友人外出，便留下便條，逕自到外頭遊覽，走著走著，卻來到一寺院，正是王羲之七世孫——隋朝書法大師智永和尙居住四十多年的永欣寺。據說寺院內很多歷代大師題刻的詩文，吳歷高興極了，像尋寶似的，一件件的欣賞著，其中他在廟宇壁間發現一塊蘇軾手書歐陽修「醉翁亭記」楷書巨碑，便當場備好筆墨紙硯，專心地臨習起來。

當吳歷的友人回到家後，不見吳歷，只見桌上留下的便條，就在家等候吳歷，那知天都黑了，還不見吳歷人影，主人擔心吳歷迷路或遭意外，便派人四處尋找，整整找了三天，終於在永欣寺找到吳歷。

主人一見吳歷，便責怪起他來，吳歷卻一臉莫名其妙的表情，經友人提起便條的事，吳歷這才恍然，立即愧疚地表示歉意，好友見吳歷痴狂勤學書法的精神，不得不感佩而拜他爲師。

## 十八、甲骨文傳奇

甲骨文是我國最早被發現的文字，也就是今天我們能看到的最早的文字，現在的漢字都是由甲骨文演變來的。甲骨文的發現是這樣的：

清朝末年，考古學家劉鶚，有個住在北平的朋友，名叫王懿榮，是個金石收藏家。有一天，他得了瘧疾，請了醫生到家裡來看病，醫生開了藥方後，由家人到一家達仁堂藥舖買回，然後一包包和藥方核對，王懿榮發現其中有藥名爲「龍骨」（龜板）的，上面似乎刻有文字，由於王懿榮是金石收藏家，劉鶚又是考古學家，兩人對此特別敏感且有興趣研究，仔細看了後，果然和古代的篆文一樣，於是將「龍骨」一片片挑出來，且尋遍各地藥舖，買回所有的「龍骨」，原來這些「龍骨」都是藥店老闆從河南安陽縣買來的，當初藥商並不知「龍骨」是殷商時代的古物。經兩人進行考查，此後，陸續挖掘不少殷商古物，單是「龍骨」至今出土的就有十萬餘片。

甲骨文的發現，對殷商時代的社會制度、禮節、歷法等等的考證，實有很大的幫助。

## 十九、金石家吳昌碩

吳昌碩，初名俊，中年後更字昌碩，浙江安吉人，晚清傑出的藝術家，精通詩、書、畫、篆刻，臨寫「石鼓文」（我國最早的刻石文字）最爲著名。他的書法，早期以楷書爲主，晚年以篆隸作狂草。他治印數量很多，其中有一方銘文爲「安吉朱硯濤考藏金石書畫章」的白文多字印，不是用刻刀刻成，而是用鐵釘鑿成。

有一天，吳昌碩到蘇州拜訪老友朱硯濤，宴客後，主人取出一方舊藏壽山白芙蓉凍石，請吳昌碩爲他刻印，吳昌碩見印石材質良好，潔白無瑕，晶瑩剔透，且在眾多客人面前，也就直爽的答應了。當吳昌碩在印面上寫完篆文後，才發覺身邊並沒有刻刀，正巧主人家也沒有，使得會場顯得掃興極了，這時，有人不知從那兒拾來一根大鐵釘，交給

吳昌碩。吳昌碩接過大鐵釘，很鎮定地將雙手一舉，胸有成竹地鑿起印來。

沒多久，吳昌碩果然完成一方絕妙的印章，由於其功力深厚，雖為鐵釘所鑿成，卻不失強勁的篆刻刀法。他曾說：「寫字頂要緊，寫字主要是學篆，篆不好，印怎麼能刻得好呢？」實無愧在中國篆書史上佔一席之地。

## 二十、草聖于右任

于右任，是近代的書法家，又是愛國的政治家、詩人及教育家。他學識淵博，所寫的詩詞都為愛國憂民。

于右任善寫行、草書，一生為人寫很多字。寫字對他雖是件快樂的事，但有時也哭好友的去世，如晚年多為亡友寫墓誌。他認為書法的實用性重於藝術性，因而立下「易識、易寫、準確、美麗」四大準則，編出「標準草書」一書，為書法喜好者獲益不淺。

由於于右任的人品、書品、詩品良好，墨跡獲眾多喜愛。有一天，他見自家牆外常有人小便，就以行書在宣紙上寫：「不可隨處小便」，張貼在牆上。那知剛貼上不久，連漿糊都未乾，字條就不見了。原來有位欣賞于公書法已久的張姓讀書人，發現這珍貴的墨跡，趁機悄悄地撕下來，欣然帶回家去。

之後，每碰到友人，便得意地誇耀得有于公的真蹟，引得不少訪客，特地前來一睹為快。然而，當大家一看，表情都愣住了，張生知所以然，便要友人回家，過幾天再來。當朋友再來時，見門上掛著「小處不可隨便」，都不約莞爾而笑，驚嘆張生的點子，虧他將于公的字倒裝排列後裝裱，成了一幅絕妙的字畫。